

证券代码：301042

证券简称：安联锐视

公告编号：2023-046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联锐视	股票代码	3010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申雷	邹小蓉	
电话	0756-8598208	0756-8598208	
办公地址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
电子信箱	security@raysharp.cn		security@raysharp.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2,499,083.83	394,686,843.40	-2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181,007.45	47,010,883.83	-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398,203.75	51,521,033.88	-2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663,527.70	83,189,521.12	-4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64	0.6828	-12.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70	0.6828	-1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4.14%	-0.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7,371,725.76	1,303,141,022.70	-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16,770,777.00	1,164,161,540.26	-4.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48%	22,528,000.00	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4%	4,123,000.00	-688,500		
汇文添富（苏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9%	4,082,300.00	-97,700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5%	3,295,000.00	-5,000		
徐进	境内自然人	4.01%	2,782,000.00	0		
齐梁	境内自然人	3.49%	2,420,000.00	0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8%	2,277,200.00	-142,800		
珠海晓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563,900.00	-170,500		

李志洋	境内自然人	1.92%	1,330,000.00	0	
张萍丽	境内自然人	1.60%	1,11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徐进担任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 3. 齐梁为汇文添富（苏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1 万元，出资比例 0.0089%。 4.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33.33% 的股权。 5. 李志洋为珠海晓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出资额为 75.9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3.77%。 6.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利润分配

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69,359,759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4,039,638.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获得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